

〔痊愈〕HEAL

匪我思存

著
FEIWOSICUN
WORKS



YZLI0890131790

CAUSE
OF LOVE

爱你是最好的时光

献给天下每一位有幸遇见爱情的女孩：
越勇敢，越幸福！

新世文化出版社



匪我思存



FEIWOSICUN
WORKS

19

BECAUSE OF
LOVE

爱你是最好的时光



YZLI0890131790

新世界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爱你是最好的时光 / 匪我思存著. —北京: 新世界出版社, 2012.2

ISBN 978-7-5104-2548-6

I. ①爱… II. ①匪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2) 第007774号

爱你是最好的时光

策 划: 北京记忆坊文化

作 者: 匪我思存

责任编辑: 杨雪春

特约编辑: 四 喜 小 歪

责任印制: 李一鸣 冯宏霞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24号 (100037)

总编室电话: (010) 68995424 (010) 68326679 (传真)

发行部电话: (010) 68995968 (010) 68998733 (传真)

本社中文网址: www.nwp.cn

本社英文网址: www.newworld-press.com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版权部电话: +86 (10) 68996306

印 刷: 环球印刷 (北京) 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0×1230 1/32

字 数: 200千 印张: 9

版 次: 2012年2月第1版 2012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104-2548-6

定 价: 28.00元

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客服电话: (010) 64813793

我做过最勇敢的事，就是爱你。

【壹】

谈静上的是下午班，正巧又是双休，忙得脚不沾地，最后打烊的时候发现收了一百块假钱。收到假币是最懊恼的事了，谈静向来心细，以前从未犯过这样的错，今天也是忙昏了头。王雨玲正好跟她一起上下午班，王雨玲说：“要不给梁元安。”梁元安虽然向来嘻嘻哈哈没个正形，可是很照顾店里这些女孩子，偶尔有人收到假币，交给梁元安，没两天他就拿一把零钱来，说：“喏，还有十五块买烟抽了啊。”虽然少了十五块，可是小姑娘们总是高高兴兴，嘴甜的还会说：“谢谢梁哥。”

谈静觉得不好，虽然梁元安拿去也是花掉，可是别人小本生意，收到假币，肯定一样地难受。

王雨玲不以为然：“你是榆木疙瘩。”

谈静没脾气地笑：“算了，当买个教训。”

其实还是心疼，一个月工资算上加班费也不过两千出头，突然没了一百块，当然懊恼。埋头继续轧账，突然听到风铃声响，王雨玲说：“对不起，我们已经打烊了。”

“我想订个蛋糕。”

低沉悦耳的男中音，仿佛有磁性，听在耳中，令人一震。

谈静不由得抬起头来，首先看到的是衣领，衬衣领子，没有系领带，解开了两颗扣子，显得很随意的样子，一边肘弯上还搭着西服。从收银台这边看过去，只能看到客人的侧脸，虽然只是侧脸，可是眉目清朗，是难得的俊逸男子。

谈静觉得很失态，低下头继续数钱，耳里听到王雨玲连声音都温柔了好几分：“要不这样吧，如果您不急着想，今天先挑个蛋糕样子，明天您再过来取？”

男人似乎微微沉吟了两秒，说：“算了。”

看着他转身往店门外走，王雨玲忽然灵机一动，叫住：“麻烦您等下，我们还有位裱花师傅没走，要不我让他给您加班做一个？”

梁元安其实已经下班了，可是王雨玲给他打了个电话，他正好还没走到地铁站，很爽快地回来了，洗手换了衣服就去了操作间。

男人非常有礼貌地道谢，然后选定了蛋糕的样子，估计是送给女朋友的，因为挑的是心型，又全是玫瑰花图案。这种蛋糕店里卖得最好，俗是俗，腻是腻，可是爱情从来没有不俗不腻的。

王雨玲还在耐心地询问蛋糕上要不要写字，要不要撒巧克力粉，要不要放上糖霜，男人说：“给我张卡片吧。”

店里蛋糕附送的卡片非常精美，男人想起什么似的：“我去车上拿支笔。”王雨玲忙回头叫：“谈静，把笔拿过来。”

谈静只得将笔送过去，离得近，闻得到男人身上淡淡的香气，似乎是薄荷的清凉，又仿佛是绿茶的气息，纯粹而干净。

“谢谢。”

男人回过头去写字，因为半低着头，谈静就看到他的手指，非常修长。

谈静快快走回收银台去，把钞票理一理，男人来交钱的时候，她的心还怦怦跳，就像第一次看到聂宇晟。

那时候她刚刚考进十四中。课业重，路又远，一个星期才回家一次。每次回家都是周六，妈妈总是事先给她弄点吃的，跟她说不几句话，就匆匆忙忙赶着要走。那时候妈妈利用双休教钢琴课，每个学生住的都不近，来来回回要倒换好几趟公交，可是收入还是相当不错。谈静知道妈妈的不易，从来也很乖巧。

妈妈第一次病发的时候，谈静还在学校上课。班主任把她叫出教室，告诉她妈妈进了医院。谈静仓皇地赶到医院去，却在急救室没有找到母亲，她正焦急地询问护士，忽然听到身后有人问：“你是谢老师的女儿吧？”

低沉悦耳的男中音，仿佛有磁性，听在耳中，令人一震。谈静转身，首先看到的是衣领，T恤领子，淡蓝色的条纹T恤，很清爽随意的大男生。

谈静那时都急糊涂了，只会问：“我妈妈在哪里？”

“已经转到观察室，医生说住院部暂时没有床位，等腾出床位再转到住院部去。”他稍顿了顿，说，“我带你去。”

谈静跟着他穿过医院长长的走廊，又拐了一个弯，才是急诊中心的观察室。妈妈就躺在床上，身上还插着一些仪器的管子，

盖着医院的被子，脸色煞白，连嘴唇都是灰的。谈静一声“妈妈”噎在喉咙里，眼泪顿时流下来。

他安慰她：“医生说已经没事了，你不要太担心。”

谈静从来不知道妈妈有心脏病，母女二人相依为命多年，今天骤然听说，顿时觉得像塌了天，六神无主。幸好那男生虽然比她大不了几岁，行事倒挺沉稳。一一告诉她前因后果，谈静才知道原来他叫聂宇晟，今天妈妈去他家给他上钢琴课，没想到课上到一半的时候就昏了过去，幸好送来得十分及时，经过医生急救后已经并无大碍。

谈静自然是感激万分，谢了又谢。倒谢得他不好意思起来：

“你别这样见外，别说是谢老师，就是一个陌生人遇上这事，也应该送到医院来。”补了一句又说，“谢老师平常对我挺好。”

后来谈静才知道，聂宇晟还垫付给医院五千块的押金。妈妈在医院住了大半个月，出院后才去银行取了钱，因为医生一直嘱咐要卧床静养，只得由谈静拿去还给聂宇晟。

聂宇晟家住的那个小区在山上，背山面海，风景格外地好。那时正是凤凰花开的时候，路两旁全是高大的凤凰树，大朵大朵的艳丽花朵，远远看去像是无数只火色的蝴蝶。高大的乔木掩映着黑色的柏油路，一直延伸到山顶。山道曲折，谈静坐到公交的终点站，偌大的公交车上，只剩了她一个乘客。

门口的保安不让她进去，谈静借了保安的座机给聂宇晟打了个电话，就站在大门外的树下等。人行道边落了一层狼藉的红花，更像是下过一场花雨。谈静站了没多大一会儿，突然觉得有什么东西砸落在她头顶上，伸手摸索，才知道原来是朵落花。刚刚把花顺着头发捋下来，已经听到身后有脚步声。

谈静转过身，果然是聂宇晟。他一身白T恤白裤，踏着火红

的落花走来，对她笑：“等了好一会儿了吧？”

谈静这次才看清楚聂宇晟的样子，眉目清朗，是难得的俊逸男生。谈静素来内向，在学校里都不太跟男生说话，所以还没开口倒先红了脸：“没有。”定了定神，把手里的信封交给他，“这是妈妈叫我拿来的，还有，谢谢你。”

聂宇晟没有接信封，却先问：“谢老师好些了吗？”

谈静说：“好多了，谢谢你。”

聂宇晟说：“真是太不好意思了，这几个月的学费还没有给谢老师，这五千块先付学费吧，还有余下一千多，等过两天我再补上，可以吗？”

他说的很客气，谈静也不清楚妈妈教课的具体情况，只是妈妈特意去银行取了钱叫自己送来，所以小声说：“要不你还是先拿着吧，学费到时候再给我妈妈吧。”

聂宇晟不由笑，露出一口洁白整齐的牙齿：“你这个人怎么这样拧啊？”

本来是很寻常的一句话，谈静心里却怦怦直跳，仿佛是在学校刚测过八百米，跑得久了，连一颗心都快要跳出来的样子。

很久之后有天晚上，那时候跟她一起合租的王雨玲一时无聊，租了几张电影的DVD光碟回去看，其中一部名叫《心动》，谈静正在洗衣服，一大盆子衣服和被单，用搓板搓得两臂发酸，偶尔抬头看一眼电视机屏幕。电影当然拍得唯美浪漫，原来全世界少男少女心动的感觉，都是这样美，这样好，让人惆怅万分。

客人拿走了蛋糕，梁元安洗手换了衣服出来，笑嘻嘻地问：“一起吃宵夜？”

王雨玲满口答应，谈静说：“我还要回去洗衣服……”

“你那几件衣服一会儿就洗了。”王雨玲打断她的话，“早

叫你买台全自动洗衣机，你总是不乐意。”

谈静没做声，每个月房租水电，样样开销下来，余不了几个钱。王雨玲已经拖着她：“走吧走吧，回家也是看电视。”

顺着路口一拐，小巷子里有几家烧烤摊。生意正好，烟熏火燎。梁元安明显是熟客，大大咧咧跟老板打过招呼，不由分说点了一堆东西，然后又叫了三大杯扎啤。谈静说：“我不会喝酒。”

王雨玲把那一杯酒推给梁元安，说：“谈静最老土了，什么都不会，什么都不敢。”又想起假钞的事来，劈里啪啦说给梁元安听，“你说她是不是榆木疙瘩？”

谈静好脾气地笑笑，梁元安问：“那张假钱呢，给我看看行不行？”

谈静低头从包包里找出来，梁元安拿在手里翻来覆去地看，说：“这个挺像真的，怪不得你没认出来。”

谈静说：“都怪我忙昏了头，应该从验钞机里过一下，结果忘了。”

梁元安却把钱收起来了：“我帮你花了吧，我晓得你是没胆子用出去的。”

“这不太好吧。”

王雨玲已经扑哧一笑：“看到没有，她就是这么老实。”

谈静讪讪地，又不好硬找梁元安把钱要回来。正巧这时候烤肉上来了，梁元安招呼：“来来，冷了就不好吃了。”他和王雨玲一说笑，就把这事混过去了。

王雨玲现在租的房子跟梁元安住的地方顺路，两个人一块儿赶地铁走了。谈静搭了公交回家，空荡荡的车厢，寥寥几个乘客都面露疲色。路灯的光一跳一跳地映进来，像是一部坏掉的电影

拷贝，照得车厢里忽明忽暗。她把胳膊放在车窗上，夜里的风略有凉意，只有晚上下班的时候，公交上才会有座位，因为她下班通常都很晚。也只有这时候，她才会想点什么——其实什么也没有想。对于生活，其实早就麻木了，只是脑子里虽然空着，可是整个人却无法放松下来。

下了公交车还得走十来分钟，这一大片都是老式的居民楼，路两旁有不少小店小饭馆，这时候还有好几家开着门，店铺里的灯光像是倒影，一道一道映在窄窄的马路上。路过水果店的时候谈静停下来，买了两斤桃子。这个季节的桃子便宜，也很甜。找零钱的时候有个角子掉到了地上，她找来找去找不到，最后还是老板眼尖，捡起来给她。

装桃子的塑料袋又薄又小，不过五六只桃子，塞得满满的，不一会儿就勒得她手指发疼。她换了只手拎袋子，走到小区门口的时候，正巧有盏很亮的路灯。还是很老式的铁门，一条条的栅栏影子映在地底下，她想了一会儿，还是转过身来。

车没开大灯，没声息就停下了。有一瞬间她觉得这大约是梦境，因为只有在梦里才会是这样子。她有点无力地笑笑，像是在嘲笑自己不自量力，不过马上她就知道这并不是做梦了。因为聂宇晟下车了，他不仅下车了，还朝她走过来。

谈静没有动弹，晚风扑扑地吹着她的裙摆，像是鸽子的翅膀，轻软地拍着她的肌肤。而手里的桃子沉甸甸的似千斤重，勒得她手指发红发紧发疼，她有点后悔买桃子了，或许空着手可以逃得更快。不过她下意识挺直了腰，逃？不，她并不需要再逃避。事隔多年，她一直觉得自己比从前更软弱了，但到了今天，她才忽然地觉得，原来粗粝的生活并没有让自己软弱，反倒令她更加坚强。

聂宇晟一直走到了她的面前，他高大的身形在路灯下投射出的阴影笼罩了她，她慢慢抬起头来看着他，眼中只是一片平静。

刚刚在蛋糕店的时候他就已经认出了她，不然他不会订那个蛋糕，可是当年她狠狠地给了他一巴掌，他们之间早就已经银货两讫，谁也不再欠谁。隔了这么漫长的岁月，当再次相遇的时候，她发现自己居然一点也不再怨怼。从前种种的痛苦与难堪，原来真的可以随着时间而淡化甚至淡忘。

聂宇晟并没有什么表情，只是无波无澜地看着她。谈静觉得自己应该说点什么，倒不是被他的气场压迫，而是她必须得说点什么。他为什么会跟着她回家来呢？是好奇吗？不，聂宇晟从来不好奇，他也从来不做没有用的事情。她觉得自己不能不开口了，当年踏着落花而来的白衣少年已经死去，而今天的相遇，只是人鬼殊途。

她甚至笑了笑：“好久不见。”

他看了看她身后敝旧的楼房，淡淡地问：“你住在这里？”

“是啊。”她像遇见老朋友，语气平静无波，“要不要上去坐坐？”

他扬起半边眉毛，这个男人还是那样英俊，一举一动都透出俊逸不凡，低沉的声音仍旧仿佛带着磁性，只是字句里却藏不住冷若冰霜似的刻薄：“你经常邀请男人上去坐坐？”

“当然不是。”她很快地说，“我没有别的意思。我老公应该下班回来了，如果你不介意，上去喝杯茶好了。”

他笑了笑，说：“不必了。”

他开车跟着她到这里来，是眼看着她过得不好，他才会觉得安心。她笑了笑，说道：“要不上去吃水果，我记得你最喜欢吃桃子。”

有一次他发烧吊水，坐在输液室里，她把桃子一片片片好了喂给他吃，一边喂一边心疼，因为他烧得连眼睛都红红的，眼底出了细小的血点。那个时候他还叫她老婆，那个时候她还以为他们一定会结婚，那个时候有多傻啊，把所有的一切都当了真。

“谢谢，还是下次吧。”他仍旧彬彬有礼，就像是对待陌生人。

她轻松地笑，说：“那我上去了，再见。”

他没有跟她说再见，再见，不，永世不见。今天的这一面已经是纯属多余，今生今世她都不想再见到她，想必他亦如此。

她一直走到楼道里才觉得手心是潮的，背心里也是涔涔的冷汗。她抱着那袋桃子，像抱着什么宝贝，在漆黑的楼梯间里一步步摸索着朝上走，唯恐惊醒了什么似的。

原来——原来已经七年了。

她过得并不好，正如了他的意。她也并没有撒谎，不过刚刚她邀他上来的时候，心里还真有点怕他当真上来，那时候她可真不知道该如何收拾残局……当她摸出钥匙开门的时候，听见客厅里哗啦啦一阵响，不知道是什么东西落下来。她一脚踏进黑暗里，孙志军果然已经下班回来了，不过跟往常一样，喝得烂醉。没有开灯她也能闻见他身上的酒臭烟臭，她在那里停了一停，仿佛是积蓄了一点力气，伸手摸索着开关，把灯打开了。

孙志军吐了一屋子，她把窗子打开透气，去厨房铲了煤灰来清扫秽物。本来家家户户都烧天然气了，但她跟开电梯的王大姐讨了不少煤窝煤灰，王大姐就住在车棚旁的小平房里，没有天然气，日子过得十分俭省，平常还烧蜂窝煤。她讨煤渣，就是因为孙志军每次喝醉了就吐一地。谈静很利索地收拾完屋子，然后打了一盆温水来给孙志军擦脸，毛巾刚碰到他脸上，他就一胳膊拐

过来，胳膊肘正巧撞在她鼻梁上，撞得她脑袋一懵，整个人都往后一仰，倒坐在了地上。

鼻子开始流鼻血了，她随手拿起卷筒纸，揪了点纸卷成一团塞上，然后继续给孙志军擦脸，擦胳膊。温热的鼻血慢慢浸润了纸卷，她低头拧毛巾的时候，一滴一滴就落在了脸盆里，血丝化成细缕，没一会儿就散入水间，再不见了。她去换了一盆水来，这时候孙志军倒乖起来，像个大婴儿，由着她摆弄。她帮他擦洗完，又替他脱下脚上的鞋，换了毛巾替他擦脚。看他横躺在沙发上，知道自己没办法把他弄到床上去，于是从卧室拿了床毛巾抱出来，给他搭上，让他好好睡。

忙完这些，刘海已经被汗濡湿，紧贴在脑门上。她拿了睡衣去洗澡，洗完澡出来再洗衣服。孙志军的牛仔裤又厚又重，只能用刷子刷，她只差又忙出一身汗，最后端着盆子去阳台晾衣服，阳台上夜风十分清凉，她忍不住就站了一会儿。

只那么一小会儿，就足够想起很多的事，人在极度疲劳和极度困顿的时候，总是会回忆自己最好最幸福的时光。这种回忆太奢侈了，她靠在纱门上，远近都是人家，星星点点的万家灯火，遥远的车声传来，就像是另一个世界。今天聂宇晟的出现还是打乱了她，她一直觉得自己已经心如死水了，但他为什么还要斩尽杀绝？

幸好她已经结婚了，她从来没有这样庆幸过，但内心深处有小小的惶恐声音。其实没结婚又能怎么样呢？他们相互之间的怨毒已经深刻入骨，聂宇晟说过：谈静你以为这算完了吗？早着呢，不让你身败名裂，我绝不会放过你。

身败名裂算什么，比身败名裂痛苦一千倍一万倍的她都受过来了。

连她自己都不知道最后是怎么熬过来的，幸好已经全都过去了。

第二天早上她起来的时候，孙志军的酒已经醒了。他已经上班去了。她有时上早班有时上晚班，而他也是有时白班有时夜班，两个人常常见不着面，见着了也说不上话。孙志军一下班就和同事去小馆子喝酒，不喝到醉醺醺绝不会回来。起初她还劝，毕竟喝酒伤身。后来有一次她劝得久了点，他一拳头捶过来，把她端在手里的一碗醒酒汤掀翻在地上，瓷碗摔得粉碎，汤溅了一地，从那以后，她再也不劝他了。

她上班是倒一休一，今天整天都不用去店里。她收拾了一下就去菜场买菜，做了西红柿炖牛腩，还有鱼丸子。牛肉涨价涨得厉害，也顾不上了，做好了这两个菜她就装进饭盒里，本来已经拿了交通卡打算出门了，后来想了一想，又坐下来了。今天她哪里都不想去，包括陈婆婆那里。

平白无故空出一整天时间，她把家里的床单被褥什么都洗了。又把厨房瓷砖上的油烟积垢仔细清洁了一遍，最后是洗厕所。里里外外收拾过来，处处窗明几净，她才脱了橡胶手套，喝了口窗台上晾着的凉茶。喝了一会儿茶，她心神不定，又起来拿钥匙开抽屉，把藏在底板下头的存折拿出来。孙志军已经有快两年没给她一分钱了，他那点工资，喝酒打牌都不够用。家里的水电煤气，样样都得开销，她只好尽量节省。可是怎么省也省不出多少来，这么多年，存折上也就一万多块，这是她压箱底救急的钱，每隔一阵子，她就拿出来看看，只是越看就越是揪心。她吃过没钱的苦头，妈妈最后病危在医院里的时候，等着钱救命，可是她一点儿办法也想不出来。从那时候起她就落下了心病，每隔几天，总要把存折拿出来看看，可是再怎么看，后头也不会多出

一个零来。

她很快地把存折收拾起来锁好，目光落到昨天买的桃子上。毛茸茸的鲜桃像是豆蔻年华的少女，带着清新甜美的气息。其实她早就不吃桃子了，可是昨天鬼使神差的，却买了两斤桃子。从前的时候一遇上聂宇晟她就鬼迷心窍，而直到如今，她一看见他，还是会失魂落魄。

“快看！聂宇晟！”

聂宇晟走进门诊的时候，旁边小护士一见了，飞快地推着另一个小护士的胳膊，像是影迷看到了偶像，几个小护士都转过头来，齐齐对他行注目礼。他其实并没有注意到有人在看自己，径直上电梯去了。一群小护士这才松了劲，一个说：“都说聂医生是本院最帅的医生，果然是真的。”另一个说：“是单身医生中最帅的吧，可惜常医生结婚了，其实常医生比聂医生帅。”

“我倒觉得常医生没有聂医生帅，再说聂医生比常医生高，男人高才叫玉树临风啊。不过常医生长得像陆毅，一笑可帅了。聂医生不怎么爱说话，成天板着一张脸，我不是有个同学在心外吗？她说居然从来没看到聂医生笑过，也不知道是不是真的。”

“你有同学在心外啊？那还不赶紧近水楼台一下。都说聂医生还没有女朋友，叫她努力努力搞定这钻石王老五，多好啊！”

“近水楼台有什么用，全医院都知道聂医生的爸爸是聂东远。聂东远你知道么？上市公司的董事长，每天挣的钱数都数不过来。听说他们家连私人飞机都有，这样的钻石王老五，克拉数太大了，一般人谁配得上啊，咱们还是看看得了。”

电梯到四楼停下，心外科和胸外科都在这一层。大厅里很多等叫号的病人，电子屏不停地翻滚，报着挂号顺序。比起住院

部，这里要嘈杂许多。聂宇晟很少到门诊里来，本来按惯例每个医生每月都得有三天在门诊，只有科室主任副主任可以例外。不过聂宇晟手术非常多，排得太满，科室主任就说：“不要给小聂排门诊了。”

科室倒没人说闲话，毕竟手术比门诊累。他刚到医院的时候，虽然同事都待他很客气，不过这客气里多少有点疏离。一个富家公子，留美归来，双博士学位，偏偏执意来公立医院上班。虽然他们是全国数一数二的医院，但大多数同事心里是犯嘀咕的，包括科室的方主任，据说还跟院长怄气，并不想要他。但是后来时间长了，大家互相了解了，对聂宇晟倒好起来。毕竟他技术精湛，对病人又细心，一点公子哥的脾气都没有。有一个有钱的董事长爸爸又不是他的错，所以心外科的大部分同事都对他印象不错。方主任对他更是青眼有加，每次会诊都亲自带着他，人人都说连脾气古怪的方主任都喜欢他，聂宇晟果然招人喜欢。

不过最喜欢他的还是医院那帮小护士，虽然他不怎么爱说话，也很少参与医院的集体活动，不过他的人气一直排在全院八卦排行榜第一名，连最易让人亲近的消化内科常医生也常常屈居其下。小护士们最爱研究聂宇晟穿了什么鞋，因为医生袍一穿，只有鞋子露在外头，据说还有人专门用手机偷拍他鞋子的照片，发到医院内部的BBS上去。

李医生正在看造影，见他进来跟他点点头，打个招呼：“我拿不太准，所以让你过来看看。”

那带子明显不是本医院的，也常常有病人带带子带病历转院看病，所以聂宇晟也没多想，仔细看了看带子，倒过去又看了一遍，才说：“还是让病人再做一次造影吧，如果要排期手术的话。”